

##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本次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此资金额度包含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确定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中电电机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25 号。

按照公司资金使用计划，补流后的部分募集资金会出现暂时闲置，公司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公司使用补流后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公告如下：

####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4 日与中信银行无锡胡埭支行签订《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购买该行发行的产品代码为：C16GQ0179，产品名称为：中信理财之共盈利率结构 16679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成立日 2016 年 8 月 4 日，产品到

期日 2016 年 11 月 3 日，产品年化收益确定方式为：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挂钩标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利率”小于或等于 6.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2.95%；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挂钩标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利率”大于 6.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3.45%。

## 二、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

1、公司已对中信银行无锡胡埭支行的基本情况、信用等级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2、公司与中信银行无锡胡埭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在上述理财产品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2.31 亿元（含本次 5000 万元）。

特此公告。

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5 日